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任何證券之邀請或要約，亦不視為發出任何有關要約之邀請。



**SOLARTECH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星凱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66)

**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新股份之補充公告**

茲提述 Solartech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星凱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日有關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新股份之公告（「該公告」）。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謹此就進行配售事項之理由補充以下額外資料。

**進行配售事項之理由**

誠如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年報所披露，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之現金及銀行結餘約為109,000,000港元。儘管持有上述結餘，本集團面臨經營活動產生之重大現金流出。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經營活動之現金流出達約78,000,000港元。面對經營活動產生之重大現金流出，本公司有必要維持充足儲備，以確保核心業務運營之穩定性及持續性。

\* 僅供識別

此外，本公司有龐大的短期財務責任，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之流動負債總額約為261,000,000港元。其中大部分為從中國一家銀行(「該銀行」)借入的一筆貸款(「銀行貸款」)。根據相關貸款協議之條款及條件，銀行貸款須按要求償還，且貸款協議包含一項財務契諾，其中規定若本公司每月營業收入低於特定門檻，該銀行有權要求提早全數償還銀行貸款的未償還金額。考慮到本公司近期之營運表現，董事會認為，本公司為應對可能被要求提早償還銀行貸款之潛在風險做好準備，屬審慎之舉。

於進行配售事項之前，本公司已考慮其他集資方式，包括其他股權集資方案或債務融資。本公司曾考慮進行供股，惟最終否決此方案，原因在於近年本公司股份交易量持續偏低，顯示現有股東對本公司股份的興趣有限。因此，本公司合理估計股東參與供股的比例將會偏低。若供股參與率不足，不僅無法籌集所需資金，更將招致不必要之行政成本及延長執行時間。

本公司亦曾考慮債務融資。事實上，在過去一段時間，本公司積極探索其他貸款渠道，包括與多家金融機構及潛在貸款人進行商討，但由於市場環境艱難及本公司近期營運表現不佳，並未獲得積極回應。

另外，本公司秉持審慎的財務管理政策。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之資本負債比率為0.29(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0.33)。本公司致力將此比率維持在合理範圍內，避免增加財務槓桿。選擇以股權為基礎的配售事項而非債務融資來補充現金儲備，本公司可避免增加借款總額，從而穩定資本負債比率並維持健康的財務結構。

在過去一段時間，本公司一直積極尋求新投資者／股東以優化股東基礎、提升股份流動性，並為公司長遠發展奠定堅實基礎。然而，由於本公司股份流動性偏低，一直未物色到配售代理，直至最近方覓得願意參與配售事項的配售代理。董事會認為，配售事項不僅可為本集團未來發展提供補充現金儲備，亦能擴闊本公司股東基礎，實屬不容錯失之寶貴良機。

董事會認為配售價屬公平合理。儘管配售價0.37港元低於180日平均股價0.447港元，但相較180日平均股價折讓約17%，此水平完全符合市場常規，且低於上市規則就根據一般授權進行配售所容許的監管門檻。此外，配售價0.37港元較最後交易日收市價0.34港元溢價8.82%，顯示本公司致力使配售價與公平市值保持一致。董事會認為，此定價策略既能吸引獨立投資者(透過提供合理的市場折讓)，亦可保障現有股東權益。

鑑於上文所述，董事會(包括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配售事項(包括配售價)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上述資料並不影響該公告所披露之資料，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該公告內所有其他資料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Solartech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星凱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董事總經理  
周禮謙

香港，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周禮謙先生、周志豪先生及劉東陽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鍾錦光先生、羅偉明先生、駱朝明先生及竇碧玲女士。

\* 僅供識別